公司代码:601898　　　公司简称:中煤能源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张克	独立董事	其他公务	张成杰

1.3 公司负责人李延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伟立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经重述)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3,995,572	272,565,137	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855,721	97,201,863	2.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经重述)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6,904	16,903,273	15.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经重述)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0,244,308	94,255,021	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4,393	5,762,084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2,539	5,572,279	-2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2	6.07	减少1.8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3	-2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3	-27.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32	1,43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74	118,359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2,424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7,006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663	31,073	-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1,6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26	-12,966	-
所得税影响额	-6,027	-31,39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0	4,318	-
合计	36,978	131,854	-

2.2 主要生产经营数据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单位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化比率%
一、煤炭业务				
1.商品煤产量	万吨	8,267	7,716	7.1
其中:动力煤	万吨	7,390	6,878	7.5
炼焦煤	万吨	877	838	4.6
2.商品煤销量	万吨	19,023	16,229	17.2
(1)自产煤销量	万吨	8,333	7,749	7.5
其中:对外销量	万吨	7,923	7,254	9.2
(2)买断贸易煤销量	万吨	10,592	8,046	31.6
其中:对外销量	万吨	10,071	7,487	34.5
(3)代理煤销量	万吨	98	434	-77.4
二、煤化工业务				
(一)聚烯烃				
1.聚乙烯产量	万吨	55.3	55.0	0.5
销量	万吨	54.6	55.1	-0.9
2.聚丙烯产量	万吨	53.5	52.6	1.7
销量	万吨	54.4	51.9	4.8
(二)尿素				
1.产量	万吨	133.6	151.5	-11.8
2.销量	万吨	156.6	187.5	-16.5
(三)甲醇				
1.产量	万吨	48.6	72.8	-33.2
2.销量	万吨	44.8	72.8	-38.5
其中:对外销量	万吨	0.1	11.7	-99.1
三、煤矿装备业务				
1.煤矿装备产值	亿元	67.6	65.6	3.0

2.3 按不同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主要差异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经重述)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经重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4,154,393	5,762,084	99,855,721	97,201,86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a) 煤炭行业专项基金及递延税调整	166,314	802,345	-23,257	27,328
(b)股权分置流通权调整	-	-	-155,259	-155,259
(c)政府补助调整	2,783	2,783	-23,187	-25,970
按国际会计准则	4,323,490	6,567,212	99,654,018	97,047,962

主要调整事项说明如下:

(a)专项储备及相关递延税调整:专项储备包括维简费、安全费、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本集团计提专项储备时,计入生产成本及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对属于费用性质的支出于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对属于资本性的支出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全额确认累计折旧,相关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计提专项储备作为未分配利润拨备处理,相关支出在发生时予以确认,并相应将专项储备转回未分配利润。

(b)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非流通股股东由于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支付给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在资产负债表上记录在长期股权投资中;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作为让予少数股东的利益直接减少股东权益。

(c)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属于政府资本性投入的财政拨款,计入资本公积科目核算。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上述财政拨款视为政府补助处理。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48,15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605,207,608	57.36	-	无	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952,753,424	29.81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6,112,355	2.61	-	无	0	国有法人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32,351,000	1.00	-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3,035,400	0.63	-	无	0	国有法人
徐开东	32,618,710	0.25	-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734,197	0.18	-	无	0	境外法人
河津市万年春置业有限公司	12,501,100	0.09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师和平	11,769,153	0.09	-	无	0	境内自然人
罗银辉	6,618,200	0.05	-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605,207,608	人民币普通股	7,605,207,608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952,753,424	境外上市外资股	3,952,753,42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6,112,355	人民币普通股	346,112,355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32,351,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2,351,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3,035,400	人民币普通股	83,035,400
徐开东	32,618,710	人民币普通股	32,618,7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734,197	人民币普通股	23,734,197
河津市万年春置业有限公司	12,50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1,100
师和平	11,769,153	人民币普通股	11,769,153
罗银辉	6,618,200	人民币普通股	6,61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不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无优先股,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注: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均为:

a)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截止2020年9月30日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b)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股份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c)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股份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d) 截止2020年9月30日,根据联交所网站披露权益显示,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H股好仓2,012,858,147股。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原因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经重述)	与上年末比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6,486,848	25,604,083	42.5	主要是公司保持了较好的经营创现能力,本期实现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194.57亿元,以及资本开支使用现金66.96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出32.86亿元等综合影响。
应收款项融资	4,346,193	6,897,430	-37.0	主要是公司本期票据结算量减少,以及通过背书转让和贴现使用承兑汇票等影响。
预付款项	1,907,131	1,277,268	49.3	主要是公司根据生产销售活动需要预付的铁路运输费用、原材料及商品采购款等增加。
合同资产	1,460,841	953,581	53.2	主要是公司销售煤机产品形成的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增加,该等权利待完成合同约定的相关配套服务后行使。
长期应收款	520,837	250,012	108.3	主要是所属企业开展租赁服务业务使应收租赁款增加。
在建工程	17,867,137	12,608,923	41.7	主要是本期建设项目稳步推进实施,以及所属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于上半年最终完成山西中煤平朔潘家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收购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批改项目增加了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92,789	10,679,582	-31.7	主要是如前所述山西中煤平朔潘家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使此前预付的款项相应减少。
短期借款	1,436,547	4,106,347	-65.0	主要是公司偿还了到期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211,031	33,732,460	-31.2	主要是公司偿还了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兑付了到期的中期票据。
长期借款	50,060,144	34,242,915	46.2	主要是公司根据年度融资计划落实项目贷款等使中长期债务增加。
长期应付款	5,231,784	3,872,345	35.1	主要是如前所述收购山西中煤平朔潘家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有关协议约定确认了待以后支付的收购对价使长期应付款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718,117	362,508	98.1	主要是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按规定以委托贷款方式拨付的项目建设配套资金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列示。

3.1.2 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原因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经重述)	同比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0,244,308	94,255,021	6.4	主要是公司商品煤销量同比增加,煤矿装备业务收入同比增长,以及重点电力项目投入运行,抵补了煤炭、煤化工产品市场价格下行对收入的影响。
营业成本	73,127,779	65,167,262	12.2	主要是公司商品煤销量同比增加、煤矿装备业务成本同比增长、重点电力项目投入运行,以及加强成本控制主要产品单位销售成本同比下降等综合影响。
研发费用	236,521	156,053	51.6	主要是公司加大科技研发投入。
投资收益	565,247	2,029,427	-72.1	主要是公司参股企业因煤炭、煤化工产品市场价格下行,以及按计划安排检修产量下降等盈利下降,使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的投资收益同比相应减少。
营业外收入	50,280	285,837	-82.4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转让富余煤炭产能指标增加营业外收入2.40亿元,本期无此因素。

3.1.3 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项目原因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经重述)	同比增减额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6,904	16,903,273	2,553,631	主要是公司进一步加强资金精益管理,全面降低经营资金占用,保持较强的经营创现能力。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51,114	-7,892,789	-2,658,325	主要是本期净增加的初始存款期限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同比增加41.85亿元,所属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收回对原子企业中煤平朔第一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12.75亿元,以及资本开支使用的现金同比减少7.84亿元等综合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5,874	-2,402,313	-883,561	主要是公司根据年度融资计划和资金总体情况安排的债务融资净额同比减少。

3.1.4 煤炭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

2020年1-9月,公司煤炭业务实现销售收入802.94亿元,比上年同期751.56亿元增加51.38亿元,增长6.8%。其中:自产商品煤销售收入367.38亿元,比上年同期385.61亿元减少18.23亿元,下降4.7%,主要是自产商品煤销量同比增加584万吨,增加收入29.09亿元;销售价格同比下跌57元/吨,减少收入47.32亿元。买断贸易煤销售收入435.50亿元,比上年同期365.74亿元增加69.76亿元,增长19.1%,主要是买断贸易煤销量同比增加2,546万吨,增加收入115.74亿元;销售价格同比下跌44元/吨,减少收入45.98亿元。

煤炭业务销售成本581.94亿元,比上年同期507.29亿元增加74.65亿元,增长14.7%。其中,公司加强成本控制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同比减少17.01元/吨、销量同比增加584万吨综合影响使自产商品煤销售成本同比减少1.75亿元;买断贸易煤销量同比增加2,546万吨、采购价格同比下降30元/吨综合影响使买断贸易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76.40亿元。

2020年1-9月,公司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同比下降,煤炭销售量同比增加,但由于市场价格下行影响,公司煤炭业务实现毛利221.00亿元,比上年同期244.27亿元减少23.27亿元,下降9.5%。

3.1.5 扣除分部间交易前的煤炭销售数量、价格及同比变动情况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9月 销售量(万吨)	2020年1-9月 销售价格(元/吨)	2019年1-9月 销售量(万吨)	2019年1-9月 销售价格(元/吨)	同比 增减额 销售量(万吨)	同比 增减额 销售价格(元/吨)	同比 增减幅 销售量(%)	同比 增减幅 销售价格(%)
一、自产商品煤	合计	8,333	441	7,749	498	584	-57	7.5	-11.4
	(一)动力煤	7,452	398	6,911	437	541	-39	7.8	-8.9
	1.内销	7,443	398	6,897	437	546	-39	7.9	-8.9
	2.出口	9	508	14	590	-5	-82	-35.7	-13.9
	(二)炼焦煤	881	802	838	995	43	-193	5.1	-19.4
	1.内销	881	802	838	995	43	-193	5.1	-19.4
二、买断贸易煤	合计	10,592	411	8,046	455	2,546	-44	31.6	-9.7
	(一)国内转销	10,481	410	7,939	453	2,542	-43	32.0	-9.5
	(二)自营出口★	18	1,020	23	1,282	-5	-262	-21.7	-20.4
	(三)进口贸易	93	436	84	403	9	33	10.7	8.2
三、进出口及国内代理★	合计	98	6	434	5	-336	1	-77.4	20.0
	(一)进口代理	16	4	83	4	-67	0	-80.7	0.0
	(二)出口代理	82	7	125	8	-43	-1	-34.4	-12.5
	(三)国内代理	☆	☆	226	3	-226	-	-100.0	-

★:出口型煤。★:销售价格为代理服务费。

☆:本期无发生

注:商品煤销量包括公司分部间自用量,2020年1-9月931万吨,2019年1-9月1,054万吨。

3.1.6 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同比 增减额	同比 增减幅(%)
材料成本	51.69	59.09	-7.40	-12.5
人工成本	24.29	30.13	-5.84	-19.4
折旧及摊销	52.44	52.33	0.11	0.2
维修支出	11.48	8.38	3.10	37.0
外包矿务工程费	24.75	30.24	-5.49	-18.2
其他成本	30.97	32.46	-1.49	-4.6
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	195.62	212.63	-17.01	-8.0

2020年1-9月,公司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195.62元/吨,比上年同期212.63元/吨减少17.01元/吨,下降8.0%。主要是公司持续优化生产组织,积极释放先进产能,大力开展降本挖潜,以及柴油采购价格下降使材料成本同比减少;公司根据经营绩效情况合理调控工资水平,以及享受国家阶段性减半缴纳社保费用等疫情防控支持政策使单位人工成本同比下降;公司自产商品煤生产规模扩大相关设备日常维修维护费用增加,使单位维修支出同比增加;公司根据生产组织安排外包矿务工程量同比减少,以及自产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等使单位外包矿务工程费同比减少。

3.1.7 主要化工产品销售数量、价格及同比变动情况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9月 销售量(万吨)	2020年1-9月 销售价格(元/吨)	2019年1-9月 销售量(万吨)	2019年1-9月 销售价格(元/吨)	同比 增减额 销售量(万吨)	同比 增减额 销售价格(元/吨)	同比 增减幅 销售量(%)	同比 增减幅 销售价格(%)
一、聚烯烃	109.0	6,169	107.0	7,350	2.0	-1,181	1.9	-16.1
1.聚乙烯	54.6	5,902	55.1	7,112	-0.5	-1,210	-0.9	-17.0
2.聚丙烯	54.4	6,437	51.9	7,603	2.5	-1,166	4.8	-15.3
二、尿素	156.6	1,595	187.5	1,795	-30.9	-200	-16.5	-11.1
三、甲醇	44.8	1,259	72.8	1,506	-28.0	-247	-38.5	-16.4
其中:分部内自用◆◆◆	44.7	1,311	61.1	1,495	-16.4	-184	-26.8	-12.3
对外销售	0.1	1,259	11.7	1,567	-11.6	-308	-99.1	-19.7

◆:分部内自用量为中煤远兴公司、中煤陕西公司供应蒙大化工公司、鄂能化公司使用的甲醇。

3.1.8 主要化工产品单位销售成本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同比 增减额	同比 增减幅(%)
一、聚烯烃	4,689	5,508	-819	-14.9
1.聚乙烯	4,769	5,564	-795	-14.3
2.聚丙烯	4,608	5,449	-841	-15.4
二、尿素	1,120	1,095	25	2.3
三、甲醇	1,395	1,377	18	1.3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延江
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0-037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梁创顺先生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公司董事张克先生因故不能出席,已委托董事张成杰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李延江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批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批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在境内外公布前述第三季度报告。

2、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及2020年度基本年薪方案的议案》

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及2020年度基本年薪方案。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证券　　公告编号:2020-025号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0年10月28日在公司总部国联金融大厦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其中:监事周卫星先生因公书面委托监事会主席江志强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监事任俊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志强先生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通过。

公司监事会就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出具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规范运作,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2020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实际情况。

3、未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请参阅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证券　　公告编号:2020-024号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0年10月28日在公司总部国联金融大厦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华伟荣先生因公书面委托董事长姚志勇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卢远瞩先生、独立董事吴星宇先生、独立董事朱贺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姚志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关于撤销3家证券营业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通过。

同意撤销3家证券营业部,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营业部人员安置、客户安置、资产处置及业务了结等事宜,并按规定报监管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

公司代码:601456　　　公司简称:国联证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姚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小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志颖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1,513,506,834.02	28,419,402,850.65	4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69,948,012.24	8,067,325,962.92	29.7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6,265,913.56	4,261,928,688.76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65,263,095.93	1,208,112,772.95	1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155,385.32	477,873,806.55	-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359,434.46	474,521,053.68	-4.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6	6.08	减少0.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5	-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5	-8.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299.94	219,360.1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721.33	10,022,246.4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184.53	-5,180,338.74	-
所得税影响额	104,901.48	-1,265,316.96	-
合计	-314,704.44	3,795,950.86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4,35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3,901,329	22.87	543,901,329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42,500,850	18.61	0	未知	-	境外法人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90,137,552	16.41	390,137,552	无	-	国有法人
无锡市国联地方电力有限公司	266,899,445	11.22	266,899,445	无	-	国有法人
无锡民生投资有限公司	73,500,000	3.09	73,500,000	无	-	国有法人
无锡一棉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72,784,141	3.06	72,784,141	无	-	国有法人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113,656	1.22	29,113,656	无	-	国有法人
无锡金鸿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	1.01	24,000,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新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00	0.95	22,500,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0.76	18,000,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42,500,850	境外上市外资股	442,500,850
陈世辉	11,765,192	人民币普通股	11,765,192
郑红	4,8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4,823,600
冯丽娟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63,795	人民币普通股	2,663,7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47,243	人民币普通股	2,647,24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科创板2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25,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5,400
王夷	1,767,765	人民币普通股	1,767,7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97,343	人民币普通股	1,597,343
佟悦	1,3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22.87%股份,并通过其控制的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市国联地方电力有限公司、无锡民生投资有限公司、无锡一棉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35.00%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57.87%股份。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股东共134,353户,其中A股股东134,250户,H股登记股东103户。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公司H股非登记股东所有。

注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公司沪股通投资者持有的公司A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结算备付金	2,838,229,172.95	2,100,537,589.97	35.12	自有、信用备付金增加
融出资金	7,477,978,382.21	4,638,396,986.19	61.22	客户融出资金增加
存出保证金	132,013,470.96	64,634,159.89	104.25	交易、信用保证金增加
应收款项	25,380,534.16	92,969,173.83	-72.70	申购款时间差异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82,710,736.07	3,426,927,199.36	-47.98	股票质押回购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22,883,029.68	8,222,946,483.32	96.07	债券、资管产品持有规模上升
其他资产	759,394,061.55	115,307,418.36	558.58	衍生合约保证金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3,519,837,260.29	1,309,032,876.82	168.89	短期融资券、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300,046,666.67	200,284,931.51	49.81	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218,942,054.29	3,692,992,406.91	122.56	质押式卖出回购规模增加
应交税费	71,895,305.38	23,781,582.28	202.32	应交所得税增加
应付款项	372,677,435.96	222,399,009.91	67.57	应付清算款时间差
应付债券	6,920,416,383.51	5,145,994,931.39	34.48	公司债、次级债规模增加
其他负债	894,713,587.36	26,497,274.65	3,276.62	应付衍生合约保证金增加
资本公积	3,644,894,031.04	2,163,660,566.51	68.46	IPO募集资金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利息净收入	238,360,677.31	397,809,993.29	-40.08	利息支出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53,727,651.75	461,604,510.30	41.62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429,683,787.63	203,551,717.08	111.09	持有和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
其他收益	5,970,493.52	2,899,599.47	105.91	政府补助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227,546.60	128,921,017.75	-77.33	金融工具浮盈减少
汇兑收益	4,758,966.33	8,273,107.77	-42.48	汇兑收益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	181,569.49	373,195.35	-51.35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减少
税金及附加	11,170,045.10	8,117,186.67	37.61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印花税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1,973,807.72	-10,898,767.92	-81.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转回减少
营业外收入	5,005,311.27	3,131,486.60	59.84	地方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6,096,106.46	1,933,944.26	215.22	捐赠支出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6,265,913.56	4,261,928,688.76	不适用	主要系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4,007,612.86	-221,996,682.52	563.98	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8,565,295.32	-712,383,455.24	不适用	主要系IPO募资及发行债券同比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志勇
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公司代码:600712　　　公司简称:南宁百货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黎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覃耀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丽贤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52,649,395.75	1,893,069,648.58	-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2,811,718.21	1,025,125,341.23	-5.1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27,108.53	22,238,670.19	-241.7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2,374,649.69	1,350,542,200.34	-5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79,656.94	6,006,632.17	-94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59,403.50	4,930,449.44	-955.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5	0.59	减少0.6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0	0.0110	-94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0	0.0110	-945.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672.48	-25,642.43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8,906.68	13,009,956.80	获得企业稳岗补贴、就业补贴、复工补贴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772.87	-23,523,983.33	根据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
所得税影响额	-14,008.26	2,019,415.52	
合计	515,998.81	-8,520,253.4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4,50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南宁市富天投资有限公司	102,687,831	18.85		质押	63,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宁沛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99,451,385	18.26		无		国家
南宁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2.94		无		国有法人
南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81,293	0.79	4,281,293	无		国有法人
问建萍	2,000,000	0.37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哲	1,899,700	0.35		无		境内自然人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83,200	0.33		无		国有法人
谭永忠	1,765,813	0.32		无		境内自然人
陈伟群	1,413,800	0.26		无		境内自然人
杨立志	1,238,400	0.23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宁市富天投资有限公司	102,687,831	人民币普通股	102,687,831
南宁沛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99,451,385	人民币普通股	99,451,385
南宁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
问建萍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陈哲	1,89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9,700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3,200
谭永忠	1,765,813	人民币普通股	1,765,813
陈伟群	1,41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3,800
杨立志	1,2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8,400
王陈飞	1,13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8,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宁沛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一致行动人南宁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我公司股份共计115,451,3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20%。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5,483,572.01	3,881,362.55	41.28	主要系家电公司和鑫湖畅达公司应收款项增长所致
预付款项	36,363,570.31	60,420,115.99	-39.82	主要系家电公司和汽车公司减少预付供货商货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628,999.44	11,396,476.89	-24.28	主要系未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4,500,318.82	99,378.45	14,491.01	主要系门店升级改造,增加了装修改造工程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22,707.16	11,281,527.67	32.28	主要系根据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计提标特步公司购房余款违约金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304,000,000.00	220,000,000.00	38.18	主要系银行短期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21,948,268.68	283,216,567.91	-21.63	主要系门店和子公司支付年初供货商货款所致
应交税费	5,592,794.35	7,749,227.69	-27.83	主要系缴纳了期初未上缴的税金所致
预计负债	36,687,031.23	13,625,603.65	169.25	主要系根据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所致
未分配利润	2,204,941.31	54,518,564.33	-95.96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大幅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52,374,649.69	1,350,542,200.34	-59.10	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整体销售大幅下滑以及2020年起执行新会计准则,按净额法确认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	380,009,099.12	1,093,598,475.78	-65.25	
税金及附加	11,329,054.17	14,822,561.67	-23.57	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整体销售大幅下滑,缴纳税金较少所致
财务费用	10,401,005.84	13,819,188.20	-24.74	主要系贷款总额减少,贷款利率降低,贷款利息相应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547,185.64	95,607.02	-672.33	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较多所致
营业外支出	23,782,326.31	216,050.86	10,907.74	主要系根据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所致
所得税费用	-3,231,014.87	2,769,081.92	-216.68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下降较大所致
营业利润	-31,499,046.11	7,399,654.50	-525.68	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销售大幅下滑以及减免中小微租赁户2020年2至6月部分租金所致
利润总额	-53,910,671.81	8,775,714.09	-714.32	主要系:1.根据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计提了较大额度的预计负债;2.受疫情影响,销售大幅下滑以及减免中小微租赁户2020年2至6月部分租金所致
净利润	-50,679,656.94	6,006,632.17	-943.73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0.0930	0.0110	-945.45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下降较大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27,108.53	22,238,670.19	-241.77	主要系受到疫情影响,本期销售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55,428.24	-287,521.09	-6,040.57	主要系门店升级改造,增加了装修改造工程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72,767.38	-60,683,316.09	241.34	主要系收到银行贷款较多,偿还到期贷款较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黎军
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12　　证券简称:南宁百货　　公告编号:临2020-037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门店变动情况

店名名称	地址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经营业态	物业权属	开业时间	租赁期	本报告期新增/关闭门店
家电贵港梦之岛店	贵港市中山北路125号梦之岛广场3楼	0.13	家电	租赁	2020.07.25	3年	新增

备注:本报告期内无关闭门店。

二、主要经营数据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商品零售	504,870,564.60	378,945,273.01	24.94	-60.71	-65.30	增加9.9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百货(含家电、团购)	349,257,583.27	247,017,639.20	29.27	-67.37	-72.71	增加13.84个百分点
超市	101,622,977.78	83,769,074.41	17.57	-22.27	-25.27	增加3.31个百分点
汽车	49,574,344.48	44,001,106.14	11.24	-33.11	-32.84	减少0.36个百分点
电子商务(含跨境体验店)	4,415,659.07	4,157,453.26	5.85	-54.85	-55.19	增加0.71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广西	504,870,564.60	378,945,273.01	24.94	-60.71	-65.30	增加10.05个百分点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下降及毛利率增长主要系根据新收入会计准则,联营业务收入按净额法确认所致。以上经营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2020-042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0年10月27日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同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2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67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66万股,发行价格46.78元/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8,579.4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286.1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1,293.3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84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的建设: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硕世生物泰州总部产业园项目	40,265	40,265	泰高新发改备[2018]45号	泰高新审批[2018]24026号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项目建设推进而进行资金投入,故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二)资金来源及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下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等闲置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在投资期限内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并作出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理财产品品种及收益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具体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二)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证券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专项意见说明

1. 监事会意见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切实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3.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是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在上述前提下,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增加股东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2020-043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0年10月27日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硕世生物")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会计估计进行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变更内容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客户分类 \ 账龄	1年以内(含1年)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医院/检测	5%	10%	50%	100%
CDC/政府机关	0%	5%	20%	100%
体检	5%	10%	100%	100%
经销/其他	5%	10%	100%	100%

(二)变更日期

自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三)变更原因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客户规模的扩大,为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更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结合公司业务部门对客户的信用期限以及公司多年应收款项的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不同应收款项账龄区间的坏账风险幅度存在差异及信用风险特征,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的原则,进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经公司财务部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2020年1月至9月的影响数: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减少信用减值损失约181万元,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影响以2020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变更的合理性

本次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区分不同类别客户的信用特征,变更后账龄划分更加细化,加强了对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进一步增强公司抗风险的能力,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使公司应收债权更接近于控制风险后的真实水平,确保了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变更的依据真实、可靠,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专门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会计估计进行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进一步完善应收款项风险管控制度和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可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三)会计师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意见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第十六号科创板上市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